

<<摇落的风情>>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摇落的风情>>

13位ISBN编号：9787020083657

10位ISBN编号：702008365X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卜键

页数：41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摇落的风情>>

前言

那个时代的风物世情 在我国的古典文学作品中,《金瓶梅》应是一个特例:作者对身世行迹的刻意隐藏,传抄者对流播渠道的欲言又止,出版商对全本和真本的追踪搜求,评点者的改写重编、肯定否定……很少有一部小说如《金瓶梅》携带着这样多的悬疑谜团,很少有一部小说如《金瓶梅》承载着这样多的疵议恶评,亦很少有一部小说像它这样深刻厚重、刺世警世、勾魂摄魄,吸引和震撼了一代又一代读者。

不少学者都把它与后来的《红楼梦》相比较,论为中国小说史上的两座高峰,而作为先行者的《金瓶梅》,更显得命运多舛。

《金瓶梅》是一部奇书,又是一部哀书。

作者把生民和社会写得嘘弹如生,书中随处可见人性之恶的畅行无阻,可见善与恶的交缠杂糅,亦随处可体悟到一种悲天悯人的情怀。

他将悲悯哀矜洒向所处时代的芸芸众生,也洒向巍巍庙堂赫赫公门,洒向西门庆和潘金莲这样的丑类。

这里有一个伟大作家对时政家国最深沉的爱憎,有其对生命价值和生存形态的痛苦思索,也有文人墨客那与世浮沉的放旷褻玩。

这就是兰陵笑笑生,玄黄错杂,异色成彩,和盘托出了明代社会的风物世情。

一、《金瓶梅》的流传、刊刻与批评 早期的《金瓶梅》抄本,是在一个文人圈子里秘密传播的。

有关该书传世的第一条信息,今天所确知的是明万历二十四年(1596)袁宏道写给董其昌的信:《金瓶梅》从何得来?

伏枕略观,云霞满纸,胜于枚生《七发》多矣!

后段在何处?

抄竟当于何处倒换?

幸一的示。

这时的袁宏道在吴县知县任上,而董其昌以翰林院编修任皇长子讲官,是年的春与秋曾两次因事返乡,二人的借书与传抄大约在此期间。

董氏在书画和收藏方面负有盛名,拥有《金瓶梅》的抄本应不奇怪。

而袁宏道在文坛亦是声名渐起,短短信札,流露出急于得到下半部的渴望,以及对该书的高度评价。

《金瓶梅》从何处得来?

我们看不到董其昌的回答。

这位后来的太子太保礼部尚书对自家文字当做过一番严格清理,因而看不到任何有关《金瓶梅》的记载。

同样,两位较早藏有《金瓶梅》抄本的大人物——嘉靖隆庆间内阁首辅徐阶和嘉靖大名士、后来的南刑部尚书王世贞,文集中也不见蛛丝马迹。

这种情形是可以理解的,那些个当世名公,有谁愿意担当收藏和传播秽书的恶名呢!

袁中郎之弟小修曾忆写了与董其昌闲话《金瓶梅》的情景,董先说“极佳”,又说“决当焚之”,则前说出自真实感受,后来便是意在遮掩也。

徐阶和王世贞皆活跃于嘉靖晚期,对小说中人物自有一种熟稔,其籍里相去不远,交往史亦复杂曲折,若推论其藏本来源相同,应是可能的。

有意思的是董其昌、王稚登、王肯堂等早期传抄者也都在苏松一带,而袁氏兄弟听董其昌讲说和借抄亦在此地。

后二十年,该书的流播之迹时隐时现,而《金瓶梅词话》也正式在苏州问世,揭开了本书由传抄转为刊刻的历史。

今天所能见到的明清两代《金瓶梅》刻本,因袭之路径甚明,仍可分为三个系统:词话本又称“万历本”,全十卷一百回,序刻于明万历四十五年(1617),为今知该书的最早刻本。

今存有四个藏本,经研究者比较,其在行格、字样、内容以及卷首序跋的顺序上均有差异,可知有原刻、翻印、再刻之别。

<<摇落的风情>>

该版本付刻仓促，校勘不精，许多回目仍处于备忘阶段；沈德符所称“原本实少五十三至五十七回，遍觅不得，有陋儒补以入刻”，亦可于书中明显见出。

然则词话本保留着大量的精彩描述，最接近作者原创，因而也最为读者和研究者关注。

绣像本又称“崇祯本”，全二十卷一百回。

其以词话本为底本，进行了较多的文字加工，回目大为整饬。

因文中多处避朱由检之讳，加以所附绣像画工多当时名手，一般认为刊行于崇祯间。

曾有研究者根据首图藏本《新刻绣像批评金瓶梅》第一百回插图的“回道人题”，认为该版本的改定者为李渔，但此说尚待考定。

第一奇书本又称“张评本”，序刻于清康熙三十四年(1695)。

评者张竹坡(1670—1698)，徐州铜山人，名道深，字自德，竹坡其号也。

竹坡以标特出之才而数困场屋，暇中发愿评点《金瓶梅》，凡十余日而完成，题为“第一奇书”，见识与才情均异于常人。

竹坡评点当以皋鹤草堂本为原本，初刻于徐州，而其底本则是崇祯本。

第一奇书本一经问世，即盛行坊间，甚至至遮蔽了词话本和崇祯本。

《金瓶梅》还在传抄阶段，对它的点评即行出现，如袁氏兄弟和屠本峻、沈德符所记，如被转录的董其昌、汤显祖诸人话语，皆绝妙评语也；词话本卷首三序，皆重在揭扬一部大书的主旨，而品陟不一；崇祯本之夹批眉批超过千条，精彩处更多；至竹坡评本出，不独添加回前评和回末评，卷首更有总评、杂录和读法诸项，便于读者多多；以后评者如清末南陵知县文龙，亦有佳绝处，引起研究者注意。

二、宋朝的故事，明代的人物，恒久鲜活的世情《金瓶梅词话》当产生于明代嘉靖晚期的山东一带。

今天虽不能确定《金瓶梅》诞生的具体年月，不能确知它经历了一个怎样的成书过程，但论其主体部分写作于明嘉靖间应无大错；同样，虽不敢肯定作者究竟为何方人氏，不敢肯定书中所记为何地风俗，但论其方言习俗为山东地区也比较可信。

作为由《水浒》一枝再生成的森森巨木，《金瓶梅》似乎在续写着赵宋的故事。

既是“武松杀嫂”的放大样，又是“水浒三杀”的精华版，而时隐时现的梁山好汉、嬉玩国事的大宋皇室、徽钦两朝的重臣尤其是奸臣、北宋军队的不堪一击和帝国沦亡，也都出入其间，穿插映衬。而细细阅读，又觉得这个宋朝故事已被赋予了新的时代特征，觉得那皇帝更像明朝天子，将相亦略如明朝大臣，至于那州县官吏、市井商贾、各色人等，无不被点染上中晚明的色泽。

抄撮和蹈袭是不会产生伟大作品的。

兰陵笑笑生在拣用前书时文之际毫无迟疑，正在于他强烈的文学自信，在于他丰厚的艺术积累，在于他必定曲折的人生经历，叙事中若不经意，解构重构，已将他人之作和他作之人化为写作元素，化为小说的零部件。

于是故事仿佛还是那宋朝旧事，人名也多有《水浒》故人，而声口腔范、举手投足已是明代人物所特有。

兰陵笑笑生展示的是一幅中晚明社会的全景式的生活画卷。

作为英雄演义的《水浒传》，叙述了一个接一个好勇斗狠的故事，其场景常常是血沫遍地，却也无可避免地要写到世相和世情。

而《金瓶梅》则以主要笔墨摹写市井，以全部文字凸显世情民风。

西门庆在世之日何等赫赫扬扬，相交与追随者亦多矣，而一旦长伸脚子去了，立刻就见出样儿来。

第八十回引首诗有“世情看冷暖，人面逐高低”一联，引录的是一句流传已久的谚语，元人刘壘尝为之怅然慨叹：盖趋时附势，人情则然，古今所同也，何责于薄俗哉！

世情，又称世风，向有“三十年一变”之说，是所谓移风易俗也；而自有文字记载至于今日，“趋时附势”为世人所厌憎，更为世人所遵行，又何时何地真能脱出这十字俗谚？

《金瓶梅》以种种色色的人物、大大小小的事件、纷纷繁繁的世相，呈现了流淌在市井和庙堂的“冷暖”“高低”，也摹写出世人的“看”与“逐”，真可称乐此不疲、兴味无穷啊！

鲁迅论《金瓶梅》：“描写世情，尽其情伪。”

<<摇落的风情>>

”一个“伪”字，穿越世情表层那常见的温馨热络，而点出其最本质的内涵。

笑笑生不动声色地叙写和嘲讽世人和市井，嘲讽那万丈红尘和虚情假意，伪情笼罩，包蕴着熙来攘往的人们，包蕴着那个时代的风物和世相。

那是明代人的生活，是他们的悲哀；或有很多很多，也是今人的生活，是我们仍不能摆脱的文化和精神痼疾。

阅读《金瓶梅》，当然要唾弃西门庆、潘金莲等人的恶行和丑事，但若仅仅如此，便降低了该书的整体价值和深长意蕴。

三、兽性、虫性与人性 自打《金瓶梅》流传问世，便有人将该书主人公西门庆喻为禽兽。

他的巧夺豪取，他的贪赃枉法，他对女性的纠缠、占有与欺凌残害，尤其是他那毫无节制的性行为，在在都显现着类乎禽兽的特征。

这种情形又不是一种个例，也不限于男性。

如潘金莲的乱伦和群奸，还有春梅那过于亢进无法抑制的性欲；如遍及整个社会、跨越僧俗两界的贪婪，那对大小财富无耻无畏的追逐；如冷酷与嗜杀，追欢与狎妓，忘恩负义与无情反噬，都能见出禽兽的影子。

《金瓶梅》展示的应是一种末世景象，而末世和乱世最容易见到兽性的泛滥：劫财杀人的艄子陈三、翁八，谋害恩公的家奴苗青，构害旧主的吴典恩，拐财背主的伙计韩道国、汤来保、杨光彦……他们的行径，又哪一种不粘连着兽性呢？

文龙评曰“但睹一群鸟兽孳尾而已”，亦别有一种精辟。

古典小说戏曲中常有一些禽兽的化身：白猿、黑猪、鹏鸟、燕子，甚至木魅花妖，皆可有人间幻相，亦多不离禽兽本性。

吴月娘曾多次用“九尾狐”指斥潘金莲，大约出典于传衍已久的商纣故事，那奉命祸乱天下的千年狐精，一登场便令人印象深刻，从此便成了恶毒妇的代称。

而第十九回拿了老西银子去打蒋竹山的两个捣子——草里蛇鲁华和过街鼠张胜，其行止心性，也是更像兽类的。

与兽性相伴从的还有虫性。

像武大郎活着如虫蚁般忍辱偷生，死亦如虫蚁般飞灭，若非有一个勇武的二弟，有谁为他报仇呢？而其女迎儿，亲父被害不去伸冤，父亲死后屈身侍奉仇人，虽有一个勇武的叔叔，也绝不敢说出真相，的是一“蝇儿”也。

《金瓶梅》以一个小县城为主要场景，而市井中人最多虫性十足之辈，如老西会中兄弟常时节和白来创，如游走于妓馆间的架儿光棍，如当街厮骂的杨姑娘和孙歪头，如哭哭咧咧的李瓶儿前夫蒋太医，或也有风光得意的时候，但从整体上论定，怕也是更像一条虫。

不管我们愿不愿意承认，虫性也是人性的基本内容之一。

有意思的是《大戴礼记·易本命》曾以“虫”概指宇宙间一切生灵，曰：有羽之虫三百六十，而凤凰为之长；有毛之虫三百六十，而麒麟为之长；有甲之虫三百六十，而神龟为之长；有鳞之虫三百六十，而蛟龙为之长；倮之虫三百六十，而圣人为之长。

倮之虫，即是指人。

缘此便有了“虫人”一词，“虫人万千……相互而前”，写出了人类在大自然中的抗争与微末存在。唐玄宗将爱女寿安公主呼为虫娘，溺爱与珍惜同在焉，而后世诗文中多以之代称歌姬舞女，谑而虐也。

“虫娘举措皆淹润，每到婆娑偏恃俊”，柳永词句，不正似为《金瓶梅》中李桂姐、吴银儿、郑爱月儿之辈赋形写意么？

从达尔文进化论的观念来看，则虫性、兽性都应是人性嬗变蝉蜕之蛹，其在人性中的残留亦在在有之。

三者固大不同，然又常常纠结缠绕，与时消长，统一于人的生命过程中。

《金瓶梅》卷首“酒、色、财、气”《四贪词》，哪一项不粘连着兽性或虫性？

又哪一条不弥散着人性的弱点呢？

许多事情是很难清晰界划的。

<<摇落的风情>>

“一双玉腕绾复绾，两只金莲颠倒颠”，究竟写的是情还是欲？

是兽性还是人性？

对于兽来讲，兽性当然是无罪的；对于人而言，人性与兽性常又相互转换包容。

世情如斯，民风如斯，夫复何言！

这就是《金瓶梅》的价值所在。

作者肯定是痛绝西门庆、潘金莲之类的，摹画时却非全用冷色。

通读该书，我们仍能从一派淫靡中发见人性之善：老西对官哥儿的慈父情怀，他对李瓶儿之死的由衷痛殇，读来令人动容；而潘六儿以小米酱瓜赠磨镜叟，她在母亲死后的伤心流泪，当也出于人之常情。

作为一部世情书，兰陵笑笑生写了大量的恶官、恶民、恶念和恶行，也写了恶人偶然或日自然的善举，以及普通人大量的麻木与作恶，而丧尽天良之人，书中却一个未写，不是吗？

四、市井中的爱欲与风情 兰陵笑笑生显然是一个精擅戏曲的人，尤能见出他喜欢《西厢记》，在书中大量引用剧中曲文和意境，用以渲染西门庆以及陈经济的密约私会，以至于令人产生疑问：作为古典爱情典范的《西厢记》，究竟是一个爱情故事？

还是一个风情故事？

《金瓶梅词话》开篇即声称要“引出一个风情故事来”，说的是老西与潘金莲的那档子事。

若仅仅如此，又怎么能成就一部大书？

主人公还有一连串大大小小的风情故事，与李瓶儿的隔墙密约，与宋惠莲的雪洞私语，与王六儿初试胡僧药，与林太太的两番鏖战……其他还有春梅、迎春、如意儿、贲四家的、来爵媳妇等，或长或短，皆有春风一度或数度，亦皆有一段情事或性事；老西死后，西门大院一度成了金莲与女婿及婢女的丽春院，画楼中，星月下，风朝月夕，胡天胡地，直至事情败露被逐离；春梅在守备府渐成气候，其与陈经济经过一段曲折，也终于重新聚合，赫赫帅府很快便演为风月场，经济与春梅、春梅与周义，还有那些个年轻养娘，又怎能不出些么蛾子呢？

书中也有人不解风情，如吴月娘是也，否则碧霞宫与殷太岁一番遇合，清风寨当几天压寨夫人，则入于风情之中；有人不擅风情，孟玉楼是也，三次嫁人岂能说不解风情，却不称擅也，否则也不会有严州府与前女婿一段公案，搞得灰头土脸，有口难辩。

书中有一些男女情事亦不宜称风情，如老西狎妓多多，故事亦多，在他是花钱买欢，桂姐和爱月儿等则是谋生手段，去风情亦隔一尘；而孙雪娥先与旧仆来旺儿携财私奔，后为虞候张胜情妇，又蠢又倔，殊少意趣，应也当不起“风情”二字。

风情是市井的亮色，是一道生命的异彩。

风情多属于承平时日，然在走向末世的路上常愈演愈烈。

“一篇《长恨》有风情，十首《秦吟》近正声。

”李隆基与杨玉环的帝妃之恋，正是因为离乱和悲情传扬千古。

《金瓶梅》中，几乎所有的风情故事都通向死亡：李瓶儿、宋惠莲、西门庆、潘金莲、陈经济、春梅、周义……一个个正值青春，一个个死于非命。

哦，红尘无边，风情万种，其底色却是宿命与悲凉。

陷溺于爱欲之中的人多是无所畏惧的，死亡常又意味着一个新的风情故事正式登场。

武大其死也，灵牌后西门庆与潘金莲“如颠狂鹁子相似”；子虚其死也，李瓶儿一身轻松，“送奸赴会”；老西其死也，金莲与小女婿嘲戏，“或在灵前溜眼，帐。

子后调笑”；金莲其死也，陈经济一百两银子买了冯金宝，“载得武陵春，陪作鸾凤友”；经济其死也，春梅勾搭上了家生子周义；春梅其死也，周义盗财而逃，被捉回乱棍打死。

此时“大势番兵已杀到山东地界，民间夫逃妻散”，梅者“没”也，春梅，也就成了全书最后一回的风情绝唱。

风情常是缠绵和华丽的，也是飘忽无定、转瞬即逝的。

我们读《金瓶梅》，真该手执一柄“风月宝鉴”，一面是男欢女爱的恣纵，另一面则望见死神扑棱着黑翅膀降临。

永远的喧嚣，必然的寂寥，显性的欢快，底里的悲怆。

<<摇落的风情>>

世情涵括着风情，风情也映照传衍着世情；世情是风情的大地土壤，风情则常常呈现为这土地上的花朵，尽管有时是恶之花。

正因为此，所有的风情故事都有过一种美艳，又都通向一个悲惨的大结局。

五、《金瓶梅》的启示 兰陵笑笑生写的是五百年前的风物世情，然那个时代离我们并不遥远：《金瓶梅》带给我们的启示是多重的——其一，情色、情欲常常是难以分割的。

世界上有没有纯粹的情？

有没有简单直接的兽欲？

有，但应是少量的。

大量的则是二者一体化，难以切割地交缠杂糅在一起。

在这个意义上来讲，肯定情，否定欲，便有些矫情，有些荒唐。

其二，情和欲都要有度，都要有节制，都不可以放纵。

不光是不可纵欲，也不可纵情。

因为情一放纵便成了欲。

情分七色，色色迷人。

过分的情，就是滥情，也就是淫纵。

其三，末世中的芸芸众生，情天欲海中的男男女女，其常态是欢乐的，其命运是悲凉的，是让人悲悯的。

书中西门庆等人生活的背景是一个末世，它是北宋的末期展开故事，而以北宋之覆灭收束全书。

《金瓶梅》作者也生于一个末世即将来临的时代，腐败朽敝的明王朝正一步步走向沦亡，他以耳闻目睹的人和事遥祭北宋，也以这些人和这些事为大明设讖，为数十年后的明清易代一哭。

作者以一部大书证明：所有的末世都不仅仅是当政者和国家机器的罪过，而呈现出一种全社会的陷溺与沉迷，呈现为一种物欲和情欲的恣肆流淌。

其四，古典小说和戏曲中常用的复仇模式，那种溅血五步、快意思仇的解决方式，比较起来，远不如生命自身的规律更为深刻。

《水浒传》中，作恶与报应相连，西门庆死在武松拳头之下；而在本书，西门庆则是一种自然死亡，他已经灯干油尽了啊！

哪一种描写更为深刻？

当然是后者。

读者自能悟出，西门庆的死更是一种暴亡，三十三岁这么年轻就死了，能自然吗？

于是便产生了叙事的复杂，产生了阅读的悚惕，产生了审美的沉重与间离。

对文学作品的认识，从来都是见仁见智的，从来都是在探讨和论辩诘难中加深的。

《金瓶梅》尤其如此，其是一部精彩的书，也是一部芜杂甚至常常流于写作迷狂的书，是一部的确应作个别删节的书。

从作者和成书年代，到产生地域、流传过程、人物分析、审美取向，这部书都存在着观点完全对立的争论。

或也正因为这样，才彰显了《金瓶梅》历久弥新的文学成就和社会价值。

评者所言，仅作为一点个人私见，请读者和专家给予指正。

<<摇落的风情>>

内容概要

我国的古典文学作品中，《金瓶梅》应是一个特例：作者对身世行迹的刻意隐藏，传抄者对流播渠道的欲言又止，出版商对全本和真本的追踪搜求，评点者的改写重编、肯定否定……很少有一部小说如《金瓶梅》携带着这样多的悬疑谜团，很少有一部小说如《金瓶梅》承载着这样多的疵议恶评，亦很少有一部小说像它这样深刻厚重、刺世警世、勾魂摄魄，吸引和震撼了一代又一代读者。

不少学者都把它与后来的《红楼梦》相比较，论为中国小说史上的两座高峰，而作为先行者的《金瓶梅》，更显得命运多舛。

现在，就让我们翻开由卜键编著的这本《摇落的风情(第一奇书金瓶梅绎解)》，通过作者的精心绎解，去领略我国古代第一奇书《金瓶梅》的真正魅力。

《摇落的风情(第一奇书金瓶梅绎解)》可供广大读者阅读。

<<摇落的风情>>

书籍目录

一 武二郎不解“眼儿媚”二 浮浪子弟的秋波三 俺这媒人都是狗娘养的四 瓢赋与鸟诗五 捉奸路上断肠人六 贪欢不管生和死七 “乖人”最懂得抓?机遇八 挨光与偷情之别九 老江湖失手一0 官场中也有一些倒霉蛋儿一一 先拣个软柿子捏捏一二 小县城的小小名妓一三 带个绿帽子跳进朋友家一四 花子虚化为乌有一五 灯市永远有红男绿女一六 当嫖妓也成为一种遮掩一七 “瓜蔓抄”的末端一八 五百两金银只买一个名字一九 欠揍的蒋太医二0 打老婆的班头二一 西门大院第一夫人二二 嘲汉子二三 山子洞那点潦草的事儿二四 正月十六走百媚儿二五 红尘中有多少秘密二六 从公公身上拉下来的媳妇儿二七 癫狂葡萄架二八 怎生跑出娘的三只鞋来二九 吴神仙看相三0 大官人有了继承人三一 盛宴中丢了一把壶三二 妓女争当干女儿三三 牛皮小巷三四 将市井规则引入官场三五 小厮与小厮三六 新进士最爱打秋风三七 皮肉之滥淫三八 当打人成为职责三九 看道士们扬眉吐气四0 棵弱苗在风雨中四一 不情愿结亲的理由四二 人生得意几元宵四三 瓮里走了鳖四四 找谁说几句心里话四五 官员入股与政府采购?六 当铺里的皮袄四七 “拿来”一桩弑主案四八 政治的太极境界四九 一夜风流, 三万盐引五0 和尚送来道家的药五一 京师又发来拘捕令五二 藏不住的“春色”五三 把小丈母揪住亲嘴五四 “白嚼人”请客五五 突兀一人“苗员外”五六 借来的喜悦五七 该撒漫时撒漫五八 一脚狗屎五九 雪狮子吓死西门官哥六0 一个姐儿十六七六一 他汉子是个明王八六二 天杀了我西门庆了六三 一个人的祭奠和悲伤六四 每一桩私密都有价值六五 丧仪中的欢情六六 六黄太尉“走穴”六七 辛苦的人六八 招宣府“只送外卖六九 能不过架儿七0 一个土鳖到京师七一 端妃马娘娘位下近侍七二 棒槌事件七三 潘金莲命中克星七四 整治一条白绫带七五 到底谁“浪的慌”七六 温屁股儿七七 汉子的心如没笼头的马七八 老西的最后一个春节七九 典型性非正常死亡八0 看谁更薄情寡义八一 两个刁奴八二 茶藤架下的乱伦八三 偷情最苦八四 方丈雪洞儿竟有暗道八五 家生哨儿八六 被逐待售是金莲八七 迟到的血腥八八 “街死街埋”的滋味八九 一段儿聪明九0 越墙踏脊去私奔九一 有位奶奶要嫁人九二 乖人下狠手九三 黑头虫儿不可救九四 “脱”出来的危情九五 吴典恩——无点恩九六 三年后的西门大院九七 淫风起兮守备府九八 韩捣鬼一家仓皇归来九九 帝国一参谋先死于绣榻一00 乱离中没有风情后记

<<摇落的风情>>

章节摘录

二 浮浪子弟的秋波 读此一回，开始时有个问题难以明白：潘金莲的叉杆子怎么会打中西门庆的头？

门帘不是用来遮人视线的么，为何又要以叉杆挑起？

老西不是在大街上行走么，为何竟能被叉杆打到？

细细读来，再对照崇祯本补作的插图，便理解此处写作之妙：放下的门帘是用来遮人的，撑起的门帘则是用来看人的；武大在家时帘子自然垂下，其外出做生意时便以叉杆撑起；撑起的门帘仍是帘子，而门帘后的金莲则若隐若现，可供环视，亦可以环视也。

至于西门庆，也有必被叉杆子打中之理：不走街心，专走街边，靠近他人院门，此其一也；走路偏不去看路，脑子中想入非非，此其二也；早已看见门帘后的娇娘，佯装不知，直身便撞，此其三也。

试想《西厢记》中，小沙弥的鼓槌都能打向老僧头，这里西门庆被叉杆碰上，该也不是什么意外。

从古人笔下，尤其是元代以降的戏曲小说中，我们可以阅读想像那时的爱情。

那历尽磨难的思恋和挚爱令人感动，而其形式和方式，则多是简单直捷和模式化的。

最常见的便是“一见钟情”。

经典爱情剧中如倩女离魂，如秋江送别，如裴少俊墙头马上，如张生莺莺佛殿相逢，无不以“一见钟情”引出故事，引出一段可歌可泣的魂灵之爱。

毕竟生活中的机会太少太少了！

不可能先有花前月下、耳鬓厮磨，也不太可能先有数载同窗、心心相印，只好抓住那偶然的稍纵即逝的契机，只好采取赌博押宝式的决绝，只好依赖丫鬟小厮不尽可靠的忠诚，只好暗地里用眼睛来会意传情。

“怎当他临去秋波那一转？

”是王实甫留下的千秋名句，是对一见钟情那种内在缠绵的写照。

毋怪明代有位老兄赞叹之余，撰写了一篇《秋波一转论》，洋洋洒洒，读来亦觉有趣。

此一回也，又提供一个新版本的“一见钟情”。

明代社会到了正嘉间，礼教大防之严峻和社会风气之糜烂，都有些登峰造极。

而世间万物多有一个恒量，一方面的紧缺，必然存在着另一方面的过剩。

情色或曰爱欲亦如此。

多年前笔者曾写过一篇文章，以西门大官人与汤显祖《牡丹亭》中的杜丽娘作了一点比较，认为爱情的缺失大约粘连着肉欲的横流，所以有老西的性泛滥，也有丽娘小姐的性饥渴……这就是本人所拟提的“情欲一体论”，在一个病态的社会里，常常会这样。

常站在帘儿下“眉目嘲人，双睛传意”的潘金莲，也是一个性饥渴的重症患者，是病态社会中的病态女子。

兰兄对本书这位第一女主人公，作了许多刻意的增饰和改写：《水浒传》写其二十余岁为一大户家使女，此书则写她九岁就被卖到王招宣府里，十八岁又转卖给张大户；《水浒传》写她不过一个有些姿色的粗使丫头，此书则说是自幼习学弹唱，以琵琶为业；《水浒传》写她不依从大户纠缠，又向女主人告状，被大户挟恨嫁与武大郎，此书则写她与大户私通，嫁与武大后仍私会不断，直到张大户一命呜呼；《水浒传》写她出于贫贱，婚姻不幸，有些自暴自弃，此书则强调她识文断字，精擅器乐，凸显其在性方面的早熟与随意。

这样的一个女人，嫁与了号称“三寸丁，谷树皮”的武大，又怎能安心？

可以想像生活中的潘金莲必充满屈辱，充满内心的煎熬，也对改变现状充满渴念。

王婆在叙述中称武大为金莲的“盖老”，轻薄之极，亦谐趣之极。

试想，以武大短小身躯，又怎能盖得住欲火涌腾的潘金莲呢？

连夫君的弟弟都敢去勾引，又有什么她不敢一试呢？

惟一遗憾的是，生活中的机遇实在是 不多啊！

对于那些四出猎艳的官宦与豪绅，对于那些满街游走、拈花惹草的浮浪子弟，对于那些专一在舞榭歌台、勾栏瓦舍讨生活的架儿和捣子，机会当然是要大大地增加。

<<摇落的风情>>

同样，对于那些深宅大院中的半老徐娘，对于那些镇日里欲火中烧的旷女怨妇，对于那些专一操皮肉生涯的名妓私娼，聚会与交合也算不得什么。

但即便是这些人，也常常会抓住初次相见的契机。

本回写西门庆与潘金莲的帘下相逢，正是如此。

兰兄于此处加意料理，相看两小赋，亦谑亦实：先写金莲眼中的男子，“越显出张生的庞儿，潘安的貌儿，可意的人儿”；再写西门庆眼中的女子，“清冷冷杏子眼儿，香喷喷樱桃口儿，直隆隆琼瑶鼻儿，粉浓浓红艳腮儿……”若不是下面一直写到“肉奶奶胸儿，白生生腿儿”，简直就是一对儿才子佳人了。

笔者一向认为此书一出，既是后世写实小说之祖，又开清初才子佳人小说之先河。

只是西门庆这厮读书太少，宝货太多，只能算是一个加“贝”的才子吧。

谁说像“一见钟情”这种好事儿，又仅仅属于才子佳人呢？

不，它常常也会属于淫棍和荡妇，属于西门庆和潘金莲这样的品类，常也会预示着一场奸情的开始。

而“那一双积年招花惹草、惯觑风情的贼眼”，竟也能在离去时转出秋波……这还是一见钟情么？

这难道不是一见钟情么？

西门庆与潘金莲的私情和奸情，还能够算是爱情么？

当然不能算。

他们之间从一开始就没有纯洁和纯正，没有专一和忠贞，因而也就没有美。

可我们能说两人之间没有情么？

能说两人从来就没有产生过爱恋、缠绵和思念么？

私情也好，奸情也好，不都也有着个“情”字么？

这就是“风情”，包蕴丰饶驳杂的风情。

回末西门庆与王婆的对话中，那茶婆子卖弄自己的“杂趁”本领，如说媒、抱腰、收小、做牵头、做马泊六。

而“做牵头”，在《水浒传》则作“说风情”，妙哉！

恰可作为此处风情的注脚。

P7-9

<<摇落的风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